**YLZB-G2018046号许昌市妇幼保健院所需“婴儿正压呼吸治疗系统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采购需求、评标标准等说明**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许昌市妇幼保健院所需“婴儿正压呼吸治疗系统等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二）项目编号：YLZB-G2018046号

（三）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四）项目主要内容、数量及要求：采购婴儿正压呼吸治疗系统（进口）4台、宫腔电切镜及附件（进口）1台、水中分娩系统（进口）1套。

1. 预算金额： 262.6万元；最高限价：262.6万元。

（六）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30天内

（七）交付地点：许昌市妇幼保健院新院区

（八）进口产品：允许

（九）分包：不允许

**二、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二）具有相应范围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涵盖所投包号产品，并具有投标产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所投设备如为进口产品的，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水中分娩系统（进口）除外）；

(三)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

（四）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采购需求**

**（一）采购清单：婴儿正压呼吸治疗系统（进口）4台、宫腔电切镜及附件（进口）1台、水中分娩系统（进口）1套。**

**（二）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 | **单位** | **数量** | **是否为**  **核心产品** |
| 1 | 婴儿正压呼吸治疗系统 | 1.1空氧混合器无氧电池消耗，混合气体的氧浓度可从21-100%连续调节  1.2配备特别适合于婴儿的、饲服控制型MR850湿化器  1.3配备MR290湿化水罐  1.4配备水泡（Bubble）发生器  1.5自动水位调整,提供压力释放阀对因为气道的闭合造成压力过高予以限制  1.6提供柔软、舒适贴服的鼻塞式呼吸支持界面，根据婴儿鼻孔大小和鼻间距生理尺寸，提供九种不同规格的鼻塞以适合每一个婴儿  1.7提供带螺旋加热丝的呼吸管路  1.8提供多种接口，可连接氧浓度分析仪（选配件）、压力监测装置等  1.9婴儿压力输送系统的整体性能规格  1.9.1工作气体输入流量范围：0-15L/Min(最大)  1.9.2建议气体输入流量范围：5-8L/Min  1.10湿化系统主要性能指标  1.10.1温度控制范围  1.10.1.1有创模式：水罐出气口：35.5~42℃，气道端：35~40℃  1.10.1.2无创模式：水罐出气口：31~36℃，气道端：28~34℃  1.10.2湿度性能  **★**1.10.2.1有创模式>33mg/l  **★**1.10.2.2无创模式>10mg/l  1.10.3流量范围  **★**1.10.3.1有创模式>50LPM  **★**1.10.3.2无创模式>110LPM  1.10.4建议工作环境温度范围：18~26℃  1.10.5气体正压输送系统的整体性能规格  1.10.5.1工作气体输入流量范围：4-15L/Min  1.10.5.2工作气体输入流量范围：6-8L/Min  1.11湿化水罐  1.11.1输入接口：22mm凸形  1.11.2输出接口：22mm凸形  1.11.3可变容积：280ml  1.11.4 顺应性：0.4ml/cm水柱  1.11.5最大峰流量：180L/min  1.12 BC110压力分歧管  1.12.1最大压力限制：在气体流量为8L/min时管路中的最大压力不超过17cm水柱,此时激活压力释放阀将管路压力降至零  1.13 BC060单加热呼吸管路  1.13.1管路长度  1.13.1.1吸气管：1.2m  1.13.1.2呼气管：1.1m  1.13.2可变容积  1.13.2.1吸气管：149ml  1.13.2.2呼气管：101ml  1.13.3顺应性  1.13.3.1吸气管：0.19ml/cmH2O | 台 | 4 | 是 |
| 2 | 宫腔电切镜及附件 | **2.1摄像主机系统 1套**  2.1.1功能要求：（图像显示、光源照明、影像记录、音频采集、软硬镜兼容、灵活便携、节省空间，可同时应用于门诊、病房、手术室、ICU、及培训中心）  **★**2.1.2、≥15寸高解析度液晶显示屏，具有高清DVI数字输出接口。  **★**2.1.3具有SD卡插槽和多个USB接口，能实时存储视频和图像资料。  **★**2.1.4具有图像浏览功能和影音回放功能，可连接打印机实时打印检查报告。  **★**2.1.5集成色温接近与日光的高灰度光源，灯泡工作寿命高达1000小时，无噪音，亮度可调节。  2.1.6可连接多种摄像头，并兼容多个科室的硬镜和软镜。  2.1.7摄像头具有光学变焦功能。  2.1.8图像可旋转，具有4档放大功能和画中画功能。  **★**2.1.9可输入病人信息并存储，并且兼具录音功能。  **2.2全自动膨宫泵 1套**  2.2.1微电脑控制，实现自动灌注，预设参数存储，自动测出入量等多种功能。  2.2.2可根据宫内压力变化，自动开启或暂停灌注。可自动监测灌溉的出入量，并可根据预设值报警。  2.2.3可自动识别宫腔镜及腹腔镜模式并自动切换。  2.2.4面板上显示各种参数，便于阅读。  2.2.5配能高温高压消毒的膨宫管.  **2.3宫腔检查镜系统2套**  **★**2.3.1光学镜头，直径≥2.9mm, HOPKINS II柱状晶体国际标准，30º视野，蓝宝石镜面，激光焊接，可高温高压消毒，治疗检查共用。  **★**2.3.2宫腔镜内外鞘，5.5mm椭圆形内外鞘，人体工程学设计，泪滴状设计，真正的免扩宫，带7Fr器械管道，轻松应对各类型通液管，取活检，同时做治疗，高温高压消毒。具有连续冲洗功能，保证图象始终清晰。  2.3.3、7Fr活检钳，尖头剪刀各1把，  **2.4宫腔电切镜系统1套**  **★**2.4.1光学电切镜，直径4mm,12º视野，蓝宝石镜面，激光焊接，柱状晶体，亮度高，可高温高压消毒  **★**2.4.2电切镜鞘，斜口，陶瓷绝缘，26Fr,持续灌流,可360º旋转,保证手术进行,可高温高压消毒。  2.4.3单极电切手件，被动式，人体工程学设计。  2.4.4与管鞘相配套的闭孔器  2.4.5环状电极3个、针状电极1个、球状电极1个。  **2.5高频电刀1台**  2.5.1、全外科电刀，具有专业腔镜模式和开放模式，功率输出≥300W，具有纯切、混切、凝血、双极电凝模式。  2.5.2、国际一线品牌，具备300W高功率的智能型输出控制，效果佳。  **2.6图文工作站1套**  2.6.1国产知名品牌，具有多种模板可调，具备录像和报告功能。  **2.7内窥镜专用台车 1台。**  2.7.1立体分层，防静电干扰。  **2.8技术及售后服务**  2.8.1质保期主机1年，在质保期内每月由维修工程师提供至少1次的上门维护保养工作  **★**2.8.2设备出现故障时30分钟内响应，3小时内到达现场，如需维修，24小时内提供备用机，本地区有常驻工程师，提供工程师资质证书及联系方式。河南省至少有六名以上的资深专业工程师提供服务，需提供专业工程师资质证书及联系方式。  **2.9配置要求（原装进口）**  2.9.1摄像主机系统 1套（含主机、光源、摄像头、监视器）  2.9.2全自动膨宫泵 1套  2.9.3宫腔检查镜系统2套  2.9.4宫腔电切镜1套  2.9.5高频电刀1台  2.9.6图文工作站1套  2.9.7内窥镜专用台车1台 | 台 | 1 | 是 |
| 3 | 水中分娩系统 | 技术规格：  3.1.0 水中分娩缸  3.1.1 进口分娩缸由玻璃钢材料制成， 缸体配备3组或4组电动升降系统，以满足产妇进出分娩缸和方便助产士实施会阴保护工作 。  电动升降高度 ：最低调节高度≤730 ,  最高调节高度≥1065 mm 。  3.1.2 **★**分娩缸内带一个或两个出水口（表面出水口/底座出水口），出水口设计具  有避免交叉污染的功能。（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1.3**★**配置一次性排水管，以降低交叉感染的风险。（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1.4根据需要自动或手动排水，排水调节阀置于分娩缸外,保证及时有效排走分娩过程中的分泌物和排泄物。  3.1.5缸体内壁除排水孔外不得有其他孔隙，以减少消毒死角。  3.1.6专业的自动恒温加热系统，该系统不得以家用热水器或类似产品代替。  3.1.7独立安放的专业高效水处理系统，使经过处理的自来水符合水中分娩的水质  标准。该系统禁止用普通民用净水装置或单一的过滤器代替。  3.1.8供水器独立于分娩缸外，水温可自动恒温35℃— 38℃间调控。  3.1.9缸体配有脚轮移动灵活方便，以利产房地面的清洁干燥。  3.1.10不设扶手或扶手安装在缸沿，以避免细菌残留。  3.1.11缸体底部须悬空以保证升降转移车的正常使用。  3.1.12尺寸:  缸外长 ≤1700mm 缸内长 ≤ 1550mm  缸外宽 ≤ 995mm 缸内宽 ≤ 850 mm  3.2.0. 医用净化水处理系统  **★**3.2.1. 独立空间安装的医用净化水处理系统，使经过处理的自来水符合水中分娩的水质标准(无致病菌，菌落计数≤100CFU/ml)；该系统禁止用普通民用净水装置或单一的过滤器代替；（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2.2. 医用净化水处理系统产水量应≥500L/h；  3.2.3. 产水电阻率：RO产水电导率≤10μS/cm（25℃时）；或系统脱盐率≥97%无菌纯水；  3.2.4. 操作运行方式：智能全自动运行；  3.2.5. 供水方式：24h连续供水；  3.2.6. 储水方式：密封不锈钢储水罐；  3.2.7. 全自动加温、恒温；  3.3.0 移位机（升降转移车）  3.3.1. 能满足在危急情况下，快速方便地将产妇紧急运转出分娩缸；  3.3.2. 移位机须有四个方向的脚轮，能使移位机灵活平稳地移动；  3.3.3. 须有电动升降功能，移位机吊带吊住产妇后可升起吊带，将产妇运转至指定的位置后可快速地下降放置；  3.3.4. 移位机支撑框架降至较低位置，距离地面125mm时能很方便地插入床底或分娩缸底，方便产妇上下移位；  3.3.5. 移位机支撑框架可增大占地面积，当需要时用脚踩住移位机后部的踏板，移位机框架会张开使其更加平稳；  3.3.6. 需自带电源，采用充电池供电，一次充电可持续工作≥50次；  3.3.7. 升降幅度：最低≤500mm、最高≥1830mm；  3.3.8. 移位机自身重量≤33Kg；  **★**3.3.9. 额定载荷≥130Kg。（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套 | 1 | 是 |

**本采购清单中所列技术规格或主要参数为最低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三）采购标的执行标准**

（1）强制性产品认证

如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3C认证）范围内,则必须承诺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并在有效期内的产品，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产品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的风险。

**（四）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包括设备、材料、元件等购置、安装调试、验收、与其它施工单位协作所产生的费用等）。投标文件中须承诺送货到指定地点，并指导安装调试。

2、投标人须明确产品的厂家、产地、品牌、型号、详细参数，否则为无效投标。

3、投标人应就该项目每包进行完整投标，否则为无效投标。

4、本招标文件所列需求为最低要求，投标产品不得低于最低要求，否则为无效投标。

5、专利权：投标人应保证用户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6、质量要求：合格。设备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和本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全新正品现货，提供随货物《产品合格证》及其它相关质量、技术及技术证明文件；进口产品须提供海关进货单（复印件备查）。

7、维修响应时间不超过1小时，上门时间6小时，要求工程师须有中标产品公司培训合格证明，持证明服务。

8、中标人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能够正确操作、使用设备的各种功能。

9、免费质保期三年，不响应的为无效投标。

**（五）验收标准**

1、由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中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2、本项目采用现场运行、测试验收方式验收。投标人完成的项目应达到的质量标准应符合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强制认证相关标准。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响应和承诺验收；

**（六）本项目预算金额：**

**262.6万元；最高限价：262.6万元。超出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五、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最低评标价法□ 综合评分法√

（二）综合评分法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价格分值：30分  商务部分：25分  技术部分：45分 | |
| 价格部分（满分30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 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报价中，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 30分 |
| 商务部分（满分25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政策加分 | 1、除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外，投标人所投其他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优先采购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项0.5分，满分1分。  2、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产品，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最新一期《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产品所在页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项0.5分，满分1分。  注：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 1分 |
| 业绩 | 投标人2015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单次合同金额在：200万元以上（含200万元）。合同及验收报告齐全，每提供一份得3分，最多得3分，不提供者为0分。 | 3分 |
| 综合实力 | 1、 生产厂家提供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3485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项得3分，满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  2、 投标所有产品通过CE认证证书，并提供资料满足得4分, 不提供不得分。 | 10分 |
| 售后服务  及培训 | 制有售后服务计划的得2分；生产厂家在河南设有售后服务站的得2分；有专职维修人员、备有常用备件的得2分；售后服务系统完善、能提供全天24小时上门服务的得2分；能免费提供业技术培训、为采购方培养合格的操作人员的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 | 11分 |
| 技术部分（满分45分） | | |
| 评分因素 | 评标标准 | 分值 |
| 投标文件的规范程度 | 1、投标文件的编制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装订整齐规范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 1分 |
| 2、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逻辑严紧、描述规范、无文字错误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 1分 |
| 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 | 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要求和商务条款规定的为无效投标。 | |
| ①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投标。  ②根据投标人对所投产品配置的成熟性、稳定性、可维修性及产品性能与配置等情况，全部满足的得26分。所投带\* 项产品的技术参数证明文件{以提供厂家证明文件（产品的彩页、说明书、检验报告）为依据，且须在投标文件中准确的描述所述产品的技术参数并附厂家证明文件（产品的彩页、说明书、检验报告）的加盖生产厂家公章的原件扫描件（或图片）。}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每一项加1分，最多加17分。满分43分。 | 43分 |

**六、采购资金支付**

1、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支付时间及条件：设备安装调试合格使用后付合同总价款的80%，剩余20%满一年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许昌市妇幼保健院 地 址：许昌市光明路中段

联系人：宋娟 联系电话：15993613959

许昌市妇幼保健院

2018年7月25日